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 9 时在公司会议室举行，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6 人。董事陈焕春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徐师军代为表决，董事王秀华因出国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徐师军代为表决；独立董事曹国琪因出国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宋建中代为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翀宇先生主持，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进行了补充，编制了《关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

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规定，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审议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16年-2018年）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6年-2018年）分红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6年-2018年）分红回报规划》。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次修订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公司就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中进行了补充。

根据《公司未来三年（2016年-2018年）分红回报规划》，对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第五章“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中的“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部分进行了更新。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审议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恢复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的议案》

由于调整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近日向中国证监会递交恢复公司2015年度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的申请。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恢复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的提示性公告》。

六、董事会确定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上述第一、二、三、四项议案均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